

凱基台灣精五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0年4月30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 基	本資料
------	-----

基金名稱	凱基台灣精五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98年9月3日
經理公司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中華民國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benchmark	無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 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 投資範圍:

- (一)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下列五大趨勢產業概念之族群:
 - 1. 內需擴大趨勢:包含從事基礎建設或內需消費之相關產業;
 - 創新科技趨勢:包含從事具備產業競爭力、獲利成長性、產品具有獨創性或進入門檻之科技相關產業;
 - 3. 生技醫療趨勢:包含從事生技醫療等相關產業,包括生技新藥、高階醫材廠商、新代學名藥、 植物藥、觀光醫療等;
 - 4. 環保節能趨勢:包含從事太陽能、風力、生質能源、替代能源及與環保趨勢相關的產業;
 - 5. 兩岸開放政策受惠趨勢:包含因本國與中國大陸地區政府之兩岸政策開放,而具產業競爭力、 獲利成長性之相關產業。
- (二) 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投資於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承銷股票及臺灣存託憑證 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投資或轉投資於前述(一)所列之主要投資產 業之有價證券總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
- (三) 前述(二)所稱「轉投資於前述(一)所列之主要投資產業」·係指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列為長期投資事業之投資總額達新臺幣伍仟萬元(含本數)以上·且其投資總額佔被投資公司 實收股本達百分之十(含本數)以上之公司。

__、 投資特色:

本基金主要投資受惠於內需、創新科技、生技醫療、環保節能、兩岸開放政策等五大趨勢產業。隨著兩岸交流日益緊密,本基金相較一般台股型基金投資更聚焦,卻能同時參與多個台灣趨勢產業的成長,掌握上述趨勢類股輪動的機會而不失彈性。

參、 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台灣五大趨勢產業,基金經理人在挑選所投資產業及公司時,在考量產業及公司 成長及獲利潛力後,仍可能因為看好某些相關產業而增加其配置比重至較高水準,從而出現類股過 度集中之風險。
- (二) 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因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的特性,當整體產業景氣趨向保守時,國內相關企業盈餘及成長性將因此受到抑制,長期而言,國內股市的表現將隨產業景氣收縮而向下修正,經理公司雖已力求慎選各投資目標,並採適時分散投資策略來分散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惟此風險亦無法完全消除。
- (三) 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我國證券市場受政治因素影響頗大,因此國內外政經情勢、兩岸關係之互動及未來發展情況,均會影響本基金所投資證券價格之波動;此外,利率調整及產業結構等因素也會影響上市、上櫃股票的價格,而造成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漲跌,經理公司將盡量分散投資風險,惟風險亦無法因此完全消除。

有關本基金運用限制及投資風險之揭露請詳見公開說明書

肆、 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國內股票型基金·基金風險報酬等級依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產業·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本基金屬 RR4 風險報酬等級,適合穩健積極型之投資人。

伍、 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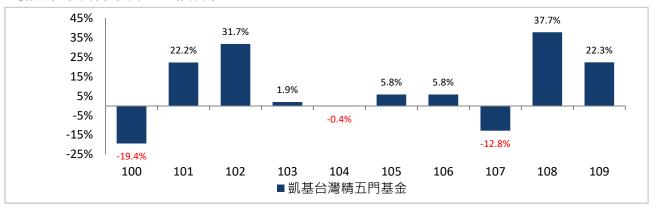
資料日期:110年3月31日

資產項目	投資金額	佔基金淨資產	
貝座垻口	(新臺幣百萬元)	價值比重(%)	
股票	375	93.92	
銀行存款	21	5.19	
其他資產減	2	0.00	
負債後之淨額	3	0.89	
淨資產	399	100.00	

、 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一: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註二: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 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10年3月31日

基金名稱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自成立日起
凱基台灣精五門基金	9.84%	27.92%	56.57%	58.05%	73.88%	135.35%	234.90%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註一: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

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註二: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無;本基金無收益分配。

六、 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5	106	107	108	109
費用率(%)	2.61	2.64	2.57	2.30	2.57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 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6%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15%	
	1. 未達新臺幣 100 萬者 1.5%	
申購手續費	2. 新臺幣 100 萬元(含本數)以上・未達新臺幣 500 萬元者 1.2%	
一 	3. 新臺幣 500 萬元(含本數)以上・未達新臺幣 1,000 萬元者 1.0%	
	4. 新臺幣 1,000 萬元(含本數)以上者 0.5%	
買回費	本基金買回費用最高不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並得由經理公	
貝凹貝	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現行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於申購日起七個日曆日(含)內申請買回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 0.01%為短線交易	
拉級义勿 負凹負用	買回費用	
買回收件手續費由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新臺幣伍拾元,但至經理公司申請買回者則免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註一)	預估每次不超過新臺幣壹佰萬元	
其他費用 ^(註二)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二:包括為取得或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及證券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清算費用及訴訟或

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

柒、 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 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 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26~27 頁。



捌、 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 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 \ 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凱基投信公司網站(<u>http://www.KGlfund.com.tw</u>)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 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u>http://www.sitca.org.tw</u>)公告。

玖、 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 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__、 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無。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二、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4,風險報酬等級之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 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 三、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 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之損失,投資人須自負盈虧。

凱基投信服務電話:(02)2181-5678